

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公司 2018 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

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定于2018年9月12日召开2018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，审议关于《关于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查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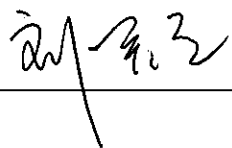
我们在认真审阅公司提交的相关材料后，发表事前书面意见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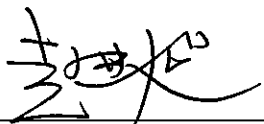
公司本次为参股公司北京华胜天成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，是基于该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有助于解决其资金需要，华胜信息资信良好，经营正常，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担保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，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同意将本议案提交 2018 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。

,

(此页无正文, 为独立董事签字页)

独立董事

刘笑天 

赵进延 

芦广林 